

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 389 号易普力公司 514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志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发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公司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达到规定服务年限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再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拟改聘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。监事会同意改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8月31日